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02764
聯絡人：張耕濃
電 話：04-37061347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1月16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13720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137205A00_ATTCH7. jpg、0137205A00_ATTCH8. jpg)

主旨：檢送本署規劃設計之「親職教育到府服務資源宣傳單」1份，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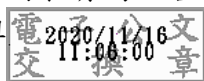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因應108年發生多起虐童事件，引發媒體及社會大眾關注，本署復於108年2月15日邀集本部及本署及相關單位召開研商會議，確認兒虐事件防制之十大精進策略中，各權責分工並依行政院指(裁)示事項規劃完善後續工作，以利廣續研議跨部會及中央、地方之協調聯繫等機制。
- 二、本署配合家庭教育法及兒虐事件防制十大精進策略，為期兒少保護前端預防工作運作得宜，規劃設計相關親職教育到府服務資源宣傳單公版範例，俾利中央、地方、學校結合民間資源共享。
- 三、本宣導單張以透過老師知悉相關資源管道，了解學生及家長需求後，利用課程、活動或班親會說明單張相關資訊，及各級學校可製做成海報張貼或聯絡本封底文宣以提供親職相關資訊。

四、上開宣導單張公告於「本署網站(<http://www.k12ea.gov.tw>)/各類資料下載」，請貴單位下載運用。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本署學安組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執行



裝

訂



線